

证券代码：300395

证券简称：菲利华

公告编号：2025-45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2025 年 7 月 26 日至 2025 年 8 月 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四）2025 年 8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激励对象的调整说明

原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7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不再将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上述放弃的限制性股票分配至其他激励对象。调整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55 人调整为 248 人，首次授予总量不变。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因此，同意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办理信息披露、登记和公告等相关事宜。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四）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和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